

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拟变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 1、收购方对上市公司的尽调工作已经完成，但股权转让协议的最终文本仍在签核中，仍存在不确定性；
- 2、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批，尚存在不确定性；
- 3、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收购方将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但收购方及其实际控制人能否最终取得对上市公司的控制权尚存在不确定性。

2018年10月18日，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110)，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富国平先生及杨小蔚女士于2018年10月17日与泰兴市智成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智成投资”或“收购方”)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智成投资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富国平先生、杨小蔚女士直接持有的锦富技术合计139,963,46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2.79%，转让单价为每股3.2元。2018年11月1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拟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21)，富国平先生、杨小蔚女士于2018年11月12日与智成投资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的补充协议》，对双方于2018年7月29日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项下的转让价格作出调整，转让单价由每股4元调整为每股3.2元，转让数量仍为75,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85%。2018年12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拟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29)，富国平先生及/或杨小蔚女士、上海瑞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泰兴

市智成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分别与相应标的股份质权方签署了相关多方协议，智成投资按照协议的约定在规定的时间内向相关质权方付清项款，相关质权方办理股票解除或注销质押的手续，在解除质押手续完成后，富国平先生、杨小蔚女士将会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的规则与智成投资办理股票交易过户手续。

近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富国平先生、杨小蔚女士的《告知函》，为预防标的股份的质权人强制平仓标的股份，确保平稳推进上述标的股份转让事宜，截止本公告日，智成投资已向富国平及相关质权方支付了6.85%股权转让款中的部分价款合计20,691.01万元。

公司将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因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十二日